

2023 年静安区高中学校

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招生实施细则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本市中小学体育艺术工作的指导意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3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收艺术骨干学生工作的通知》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3 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收优秀体育学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今年静安区高中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招生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围绕全面育人目标，进一步健全本区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培养体系，完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统一程序、统一标准，严格规范操作，强化过程管理，确保公开、公平、公正，保证中招工作平稳有序进行，促进中小学运动队和艺术团高水平建设发展，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效应，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招生要求

1. 招生学校是须经市教委、区教育局认定的符合招收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的第二批“一条龙”布局高中学校（各校招生计划数，见附件 1、2）。

2. 招生学校只能在本区招收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各校根据本市要求和具体情况拟定资格确认工作方案（包括项目测试内容、时间、地点、招生计划等），在区教育局、区体育局的指导和协调下制定并公布。

3. 区考试中心根据职责范围公示相应高中招收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的招生计划、招生录取办法及相关学生名单。

三、报名条件

1. 优秀体育学生：具有 2023 年静安区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学生，可填写《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资格确认报名表》（见附件 3），并在毕业学校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后，方能取得优秀体育生报名资格。

（1）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获得市教育、体育行政部门认可，并与招生学校项目对口的市级及以上体育比赛集体项目前 8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 8 名的学生，棋牌类比赛集体项目前 3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 3 名的学生（《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市级体育赛事认定目录》，见附件 4）。

（2）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获得本区教育、体育行政部门举办并与招生学校项目对口的区级体育比赛（竞赛类）集体项目前 3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 3 名的学生，棋牌类比赛集体项目第 1 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第 1 名的学生（《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区级体育赛事认定目录》，见附件 5）。

2. 艺术骨干学生：具有 2023 年静安区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与招生项目（合唱、中西器乐、美术）对应的静安区学生艺术团各分团团员（艺术团名单见附件 7），团籍档案完整，积极参加市、区、校级艺术活动的学生可填写《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报名表》（见附件 6），经所在毕业学校及区青少年活动中心认定，并在毕业学校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后，方能取得艺术骨干生报名资格。

四、录取办法

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招生工作按区教育局、体育局的管理职责和工作程序指导相关学校依法依规进行，依照本人申请——单位推荐——项目报名——专项测试——意向录取——审核通过——社会公示——志愿填报八个环节，在统一招生批次进行录取。

1. 本人申请：凡符合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的学生根据各招生学校方案提出申请，提交资格确认报名表（见附件 3、

6) 并附有关证明材料。一名学生仅可申请 1 个体育或艺术项目。

2. 单位推荐：初中毕业学校、区少体校、区青少年活动中心负责审核推荐，推荐符合条件的学生。一名学生仅可被推荐一次，推荐名单须在毕业学校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资格确认表加盖公章，连同证明材料交还考生。各所初中负责将推荐的学生资格确认报名汇总表报区教育局。（见附件 9、10）

3. 项目报名：由考生将经过审核推荐的相关材料按规定时间送交招生学校报名并参加专项测试。

4. 专项测试：招生学校应成立由本校人员、学校外聘专家及区专家组成的考评组，严格审查推荐材料，并按照本校专项测试标准和选拔录取程序，进行公开选拔，择优录取。招生学校校长为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测试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实施专项测试及意向录取。

招生学校须提前公布资格确认方案，测试过程全程录像，专业技能与招生项目、所获赛事成绩明显不符的一律不予通过。

5. 意向录取：招生学校按事先上报教育局备案并公示关于学校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工作方案，选拔出候选人，并将选拔结果汇总填表（见附件 9、10）并加盖公章后报区教育局，电子版发送到：hetianlu195211@163.com，原则上按计划数择优通过。

6. 审核通过：区教育局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招生领导小组将对各招生学校上报的意向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体育优秀生名单还需送区体育局加盖公章，再由区教育局加盖公章后集中报区考试中心备案。

7. 社会公示：审核通过后的意向录取名单由初中学校、招生学校、区考试中心分别公示 5 个工作日（见附件 8），公示无异议才能被确定为区优秀体育生、艺术骨干生的预录取学生，报市教育考试院中招办备案。

8. 志愿填报：招生学校和经过公示的预录取优秀体育生、艺术

骨干生在市级统一平台进行网上志愿填报，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在“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志愿栏内填报1个志愿，完成填报后，根据要求由学生本人和家长（监护人）进行书面志愿确认。

五、成绩要求

1. 预录取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必须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在统一招生录取批次投档录取。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达到规定标准后，招生学校方可录取。一旦被正式录取，其他志愿自然失效。未达到规定标准，则进入后续志愿投档。高中就读期间如无正当理由不参加体育、艺术训练和相关活动，则由区教育局按其入学时的学业考试成绩安排到相应的学校。

2. 优秀体育生：凡被确定为区级优秀体育预录取学生，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达到当年本市公办普通高中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的前提下，按招生学校在本区统一招生录取批次“1至15志愿”招生的录取分数线，降低20分录取。上海市民立中学的游泳项目、上海大学市北附属中学男子足球项目作为区体教结合办公室认定的区后备人才项目，该项目考生通过专业测试预录取后，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达到当年本市公办普通高中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录取。

3. 艺术骨干生：凡被确定为区级艺术骨干预录取学生，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当年本市公办普通高中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的前提下，按照招生学校在本区统一招生录取批次“1至15志愿”招生的录取分数线，降低5分录取。

六、监督和处理

1. 加强监督检查

区教育局、体育行政部门和招考机构负责指导、监督相关学校开展招收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的相关工作。开展学校招生工作的

专项评估和监督检查。强化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严格执行招生利益方回避制度，确保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招生相关工作须利进行。

2. 落实信息公开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全面、及时、准确公布招收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工作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3. 严查违规违纪

建立违规招生行为负面清单制度，加大对赛事成绩证书、获奖证书和艺术团团籍证明等材料核查力度。对在招生中违规违纪的相关人员给予相应处理，情节严重的依规依纪移送纪检监察部门进行严肃处理。

七、招生工作日程

日期	工作要求
4月20日前	各招生学校将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工作方案报区教育局体卫艺科科备案，并通过本校网站向社会公布。
4月27日前	初中学校开展本校学生推荐，学生填写资格确认报名表（附有关证明材料）交初中校提出申请，学校审核通过并完成公示（5个工作日）后将推荐的学生资格确认报名汇总表交区教育局。
4月28日前	公示结束后拟报名参加体育、艺术考试的初中学生，持加盖初中学校公章的资格确认报名表（附有关证明材料）到招生学校参加体育、艺术专项测试报名。
4月29日	招生学校组织体育、艺术专项测试。
5月5日9:00前	招生学校将意向录取名单汇总表、学生材料（资格确认报名表和附件证明等）一并报区教育局汇总。
5月6日	区教育局体育、艺术招生领导小组将对意向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高中体育、艺术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加盖区教育局、区体育局公章，同步交区考试中心存档。
5月8日-12日	拟录取名单由区考试中心、初中学校、招生校公示5个工作日。
5月15日	所有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材料交区考试中心。

- 附件：1.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计划数
2.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艺术骨干学生计划数
3.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资格确认报名表
4.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市级体育赛事认定目录
5.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区级体育赛事认定目录
6.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报名表
7. 2023 年静安区可推荐团员的区级学生艺术团名单（对应招生项目）
8.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预录取
名单公示(样张)
9.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优秀体育学生资格确认汇总表
10.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汇总表

静安区教育局
2023 年 4 月

附件 1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计划数

序号	学校	学校代码	项目	招收计划数
1	上海市民立中学	063001	游泳	9
2	同济大学附属七一中学	064003	围棋	2
3	上海市风华中学	063003	乒乓球	3
			冰雪(越野滑雪、滑轮;高山滑雪)	3
4	上海市彭浦中学	063007	篮球	4
			羽毛球	3
5	上海市闸北第八中学	063077	武术	3
			击剑(重剑、花剑、佩剑)	3
6	向东中学	064007	国际象棋	3
			桥牌	3
7	上海大学市北附属中学	064008	足球	8
			手球	5

附件 2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艺术骨干学
生计划数**

序号	学校	学校代码	项目	招收计划数
1	同济大学附属七一中学	064003	美术（书法、篆刻）	2
2	上海市风华中学	063003	合唱	6
3	上海市彭浦中学	063007	中西器乐（打击乐）	3

附件 3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资格确认报名表

学生所在区:

毕业学校:

学生报名号:

姓名		性别		身高		体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训练项目		专项		是否已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				注册号	
家庭地址				电话				邮编	
报考学校				身份证号				上海学籍号	
个人特点 运动经历									
主要 比赛 成绩	竞赛名称			时间	地点	取得成绩 (名次)			证明人或推荐人
									年月日
毕业学校 意见	已公示 5 个工作日，同意该生报名。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招生学校 意见	已公示 5 个工作日，同意该生通过资格确认。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区教育局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区体育局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四份，由区教育局、体育行政部门、区招考机构、招生学校各留一份。比赛成绩证明须另附页。

附件 4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 市级体育赛事认定目录

序号	项目	市级比赛名称
1	足球	上海市校园足球联盟联赛(中小学组)
2		上海市青少年校园足球精英赛(中小学组)
3		上海市青少年校园足球夏令营最佳阵容选拔
4		上海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
5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足球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
6		上海市青少年足球俱乐部联赛(2021 年)
7		2022 年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上海赛区)预赛暨第三届上海市青少年足球俱乐部联赛
8	篮球	上海市中小學生籃球聯賽(初中組)
9		上海市中小學生籃球杯賽(初中組)
10		上海市青少年籃球錦標賽
11		上海市青少年籃球錦標賽排位賽暨青少年體育精英系列賽籃球比賽第二站
12		上海市第十七屆運動會籃球比賽(青少年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籃球錦標賽
13		上海市中小學生籃球冠軍賽(2020 年)
14		上海市青少年籃球冠軍賽
15		MAGIC3 上海市青少年三對三超級籃球賽(精英組)
16		上海市第十七屆運動會三人籃球比賽(青少年組)暨 2022 年 MAGIC3 上海市青少年三對三超級籃球賽(精英組)
17	乒乓球	上海市青少年乒乓球錦標賽
18		上海市青少年體育精英系列賽乒乓球比賽第二站
19		上海市第十七屆運動會乒乓球比賽(青少年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乒乓球錦標賽
20		上海市中小學生乒乓球冠軍賽(2020)
21	羽毛球	上海市中小學生羽毛球錦標賽(初中組)
22		上海市青少年羽毛球錦標賽
23		上海市第十七屆運動會羽毛球比賽(青少年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羽毛球錦標賽
24		上海市青少年體育精英系列賽羽毛球比賽第二站(U13-U15)比賽
25		上海市青少年體育精英系列賽羽毛球比賽(U13-U14)比賽
26	田径	上海市中學生田徑聯盟杯賽(初中組)

27		上海市中学生田径冠军赛(初中组)
28		上海市青少年田径锦标赛
29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田径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田径锦标赛
30	游泳	上海市中小学生游泳锦标赛(初中组)
31		上海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
32		上海市青少年精英系列赛游泳比赛第二站
33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游泳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
34		上海市中小学生游泳冠军赛(2020 年)
35		
36	武术	上海市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
37		上海市青少年武术套路冠军赛
38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武术套路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
39		上海市武术散打锦标赛(2020 年)
40		上海市青少年武术散打锦标赛
41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武术散打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武术散打锦标赛
42	冰雪	上海市中小学生冰上运动会(初中组, 冰球、短道速滑、花样滑冰项目)
43		上海市青少年冰球锦标赛
44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冰球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冰球锦标赛
45		上海市青少年冰壶锦标赛
46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冰壶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冰壶锦标赛
47		上海市青少年花样滑冰锦标赛
48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花样滑冰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花样滑冰锦标赛
49		上海市青少年短道速滑锦标赛
50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短道速滑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短道速滑锦标赛
51		击剑
52	上海市青少年击剑锦标赛	
53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击剑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击剑锦标赛	
54	上海市中小学生击剑冠军赛(2020 年)	
55	射击	上海市中小学生射击锦标赛(传统射击)
56		上海市射击锦标赛(2020 年)

57		上海市青少年射击冠军赛
58		上海市青少年射击锦标赛
59		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射击比赛(青少年组)暨 2022 年上海市青少年射击锦标赛
60		上海市射击冠军赛(2020 年)
61	手球	上海市中小学生手球冠军赛
62		上海市中小学生手球锦标赛
63		上海市青少年手球冠军赛
64		上海市青少年手球锦标赛
65	棋牌	上海市学生智力运动会
66		上海市国际象棋中小学生锦标赛
67		上海市围棋中小学生锦标赛
68		上海市围棋少年个人锦标赛暨青少年体育精英系列赛围棋比赛个人赛
69		上海市青少年体育精英系列赛围棋比赛团体赛
70		上海市桥牌中小学生锦标赛
71		上海市国际象棋少年个人冠军赛暨青少年体育精英系列赛国际象棋比赛个人赛
72		上海市国际象棋少年团体冠军赛暨青少年体育精英系列赛国际象棋比赛团体赛
73		上海市青少年体育精英系列赛桥牌双人赛\团体赛
74		上海市围棋少年团体锦标赛

注：1.以上认定目录中所列的市级体育比赛的主办单位须为市教育、体育行政部门；2.国家级及以上赛事包括全国运动会、全国学生运动会及教育部或体育总局主办的其他相关项目单项锦标赛等可以认定。

附件 5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 区级体育赛事认定目录

序号	项目	区级比赛名称
1	足球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上大市北杯”足球比赛
2		2022 学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上大市北杯”足球比赛
3	篮球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久隆杯”篮球比赛
4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久隆杯”篮球比赛
5	乒乓球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风华杯”乒乓球比赛
6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风华杯”乒乓球团体比赛
7	羽毛球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彭三杯”羽毛球比赛
8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彭三杯”羽毛球比赛
9	游泳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民立杯”游泳比赛
10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民立杯”游泳比赛
11	武术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田小杯”武术（操）比赛
12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田小杯”武术比赛
13	击剑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八中杯”击剑比赛
14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暨“八中杯”击剑联盟总决赛
15	棋牌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棋院实小杯”国际象棋比赛
16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棋实小杯”国际象棋比赛
17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棋院实小杯”围棋比赛
18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棋实小杯”围棋比赛
19		静安区第二届运动会“夺冠静安”青少年体育系列赛——2021年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棋院实小杯”桥牌比赛
20		2022 年静安区学生阳光体育大联赛“棋实小杯”桥牌比赛

附件 6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报名表

学生所在区:

毕业学校 (盖章):

学生报名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艺术特长	
学校名称 (地址、邮编)					电话		
家庭地址 (邮编)					电话		
报考学校				身份证号			上海学籍号
参加静安区学生艺术团情况	参加分团 (队) 名称					入团日期	
	在团表现 (由分团队负责人填写) 分团 (队) 负责人签名盖章						
毕业学校意见	已公示 5 个工作日, 同意该生报名。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招生学校意见	已公示 5 个工作日, 同意该生通过资格确认。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区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四份, 由区教育行政部门、区招考机构、招生学校和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各留一份。

附件 7

2023 年静安区可推荐团员的区级学生艺术团名单 (对应招生项目)

- 1.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学院附属学校合唱团
- 2.上海市久隆模范中学合唱团
- 3.上海市市北初级中学合唱团
- 4.上海市彭浦初级中学合唱团
- 5.上海市民办扬波中学合唱团
- 6.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南）合唱团
- 7.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北）合唱团
- 8.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学院附属学校打击乐团
- 9.上海市民办新和中学管乐团
- 10.上海市市西初级中学管乐团
- 11.同济大学附属七一中学管弦乐团
- 12.上海市彭浦初级中学民乐团
- 13.上海市爱国学校行进打击乐团
- 14.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南）行进管乐团
- 15.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南）西乐团
- 16.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南）民乐团
- 17.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南）手风琴乐团
- 18.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北）民乐团
- 19.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北）打击乐团

20. 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北）手风琴乐团
21.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学院附属学校艺术团
22. 上海市彭浦初级中学艺术团
23. 上海市静安区实验中学漆画团
24. 上海市育才初级中学艺术团
25. 上海外国语大学苏河湾实验中学艺术团
26. 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南）中国画团
27. 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北）动漫画团
28. 静安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北）中国画团

附件 8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学生、 艺术骨干学生预录取名单公示(样张)

经学生本人申请、学校推荐，招生学校专业测试结果，现将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预录取学生名单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及时与区教育局体卫艺科科联系。

公示时间：2023 年 月 日—2023 年 月 日

联系地址：和田路 195 号 211 室

电话：56700656

学校（盖章）

2023 年 月 日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招收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艺术骨干学生预录取名单

招生学校	姓名	性别	项目	预录取类别

注：1. 以上公示样张以 A3 纸打印，并张贴在学校公示栏。2. 体育、艺术分开列表。

附件 9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优秀体育学生资格确认汇总表

区教育局/学校（盖章）：

区体育行政部门（盖章）：

序号	毕业学校	报名学校	考生报名号	姓名	性别	项目	小项	备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区级报送的本表一式四份，市招考机构、区教育和体育行政部门、区招考机构各留一份。学校报送的本表一式三份，区教育和体育行政部门、招生学校各留一份。学校填写的本表须加盖学校公章，区级填写的本表须加盖区教育和体育行政部门公章。

附件 10

2023 年静安区高中阶段学校区级艺术骨干学生资格确认汇总表

区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毕业学校	报名学校	考生报名号	姓名	性别	项目	小项	备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区级报送的本表一式四份，市教育行政部门、市招考机构、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区招考机构各留一份。学校报送的本表一式两份，区教育行政部门与招生学校各留一份。学校填写的本表须加盖学校公章，区级填写的本表须加盖区教育行政部门公章。